

最新农贸市场方案(通用9篇)

为有力保证事情或工作开展的水平质量，预先制定方案是必不可少的，方案是有很强可操作性的书面计划。我们应该重视方案的制定和执行，不断提升方案制定的能力和水平，以更好地应对未来的挑战和机遇。以下就是小编给大家讲解介绍的相关方案了，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农贸市场方案篇一

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我市推进农贸市场环境秩序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海府办〔20xx〕180号）和《市区推进农贸市场环境秩序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在进一步调查摸底的基础上，结合我街道的实际，制定本方案。

1、市场沿街商铺签订“门前三包”责任制度，并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市场配套完善内外部垃圾收集（转运）站、垃圾箱（房、桶、车）等环卫设施设备；清理内外部卫生死角、暴露垃圾、污水满溢环境卫生问题；取缔农贸市场周边占道经营、倚门出摊、乱拉乱挂、乱堆乱放、乱贴乱画等现象；拆除农贸市场周边乱拉篷布、乱搭乱建等影响市容的各类违法建设；规范机动车、非机动车停放秩序。

2、路见本色，无垃圾杂物。道路、公共场所、公共绿地及绿化带无积水、痰迹、油污等污痕，无烟头、纸屑、果皮、废土等垃圾。

3、市场周边道路不允许出现占道经营、流动摊贩等其他占道，临街店铺不得出店占道经营。

4、市场周边道路及两侧的公共设施、建筑物、行道树上不得设置条幅彩旗、空飘物、充气物及户外悬挂物；道路及两侧、

店铺前不得擅自设置活动式招牌、铁皮屋、遮阳伞等户外设置。

5、市场周边道路两侧电线杆、建筑物立面、临街铺面等户外设置物和建筑物及树木上不得出现乱涂写、乱刻画、乱张贴的违法小广告。

为确保此次市场市场整治工作有序进行，成立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1、针对市场内部存在的问题，整改措施为要求市场管理处购买2个垃圾桶放在过道拐弯角，每个摊位自己购置一个垃圾临时收集桶。对市场内部乱悬挂物品统一清理。对摊主临时堆放物品、包裹箱限期搬离。每天收市后冲洗市场内部地面两次。责任人：黄子率。

2、市场门口设置的临时单车停放点，工作小组划线规范管理。责任人：马中驹。

3、协调区“双创”和商务局列出市场周边环境秩序及门前三包的整治标准。责任人：马中驹。

4、协调市场管理方制定市场处罚管理制度。责任人：陈奕刚。

5、调查市场清扫保洁力度，由街道外聘人员清扫保洁。责任人：张鲁敏。

6、打造“双创”宣传氛围，制作一批“双创”宣传牌。责任人：谢永东。

7、清理市场周边的散落建筑垃圾并清理水沟堵塞物。责任人：陈奕刚。

8、对市场内部及周边环境秩序定人定岗巡查，每日对市场及

周边环境进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责任人：陈奕刚，巡查人员：郑修全、邢诒斌、黄玉晶、李石影、侯开胜、林于军和4名社区成员。

9、成立市场环境秩序整治督导小组，对市场及周边环境和巡查情况进行每日督导。责任人：庄开由。

10、规范市场及周边车辆乱停放。责任人：赵茂良。

11、加大管理处罚力度，每日开展一次执法整治。责任人：陈亚再。

为加强对农贸市场及周边环境秩序整治工作的有效推进，街道协调城管、联防、环卫、工商、药监等部门主动监管。

农贸市场方案篇二

依照公益先行、便民惠民的准则，依法开展我镇农贸市场整治工作。通过整治活动，实现我镇农贸市场功能布局合理、卫生设施齐全、环境卫生整洁。

采取牵头单位组织、其他单位协调、群众参与、科学管理、法制监督等措施，通过分阶段集中整治，使我镇农贸市场达到城镇农贸市场经营管理标准，并建立长效管理监督机制，全面提升我镇农贸市场建设和管理水平，为广大群众创造一个良好的消费环境。

整治范围是农贸市场。整治重点是市场内乱搭乱建、经营秩序、环境卫生、消防安全、占道经营等。

（一）成立领导机构（9月3日前）

成立镇农贸市场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镇长担任，副组长由人大副主席、副镇长担任，成员由镇派出所、工商所、

国土所、城监大队等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下设办公室在党政办，具体负责镇农贸市场整治实施行动的组织协调、实时调度、情况收集反馈等工作。

（二）实施集中整治（9月3日-10月31日）

1、宣传动员阶段（9月3日-9月23日）。召开“镇农贸市场综合整治专项行动”动员会，安排部署整治工作，分解下达目标任务，加强政策和标准宣传，正确引导市场承包方和各商户积极参与和支持整治达标工作，努力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2、自查整改阶段（9月23日-9月30日）。由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市场承包经营者、市场摊位承包者、市场四周后门临市场道路铺面经营者下达自查整改通知书，查找市场功能规范、环境卫生、交易秩序、车辆停放、乱摆乱放、乱搭乱建、占道经营、流动商贩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针对自查出来的问题在一周时间内进行整改，领导小组办公室进行指导。

3、集中整治阶段（10月1日-10月20日）。由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组织相关部门人员依法开展农贸市场整治工作，重点要对照标准一项一项检查规范，做到检查一项，规范一项，确保达到标准要求。查找出来问题但没有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的，将采取强制措施进行集中清理。

4、巩固成果，建立长效机制阶段（10月20日-10月31日）。继续巩固提高整治成果，指导市场承包方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实行自主规范管理，完善部门监督管理的责任和措施。

（一）农贸市场外围居民房违规占用市场区域的自建铁棚全部拆除；

（三）卖猪肉区域四周的两米高的铁棚全部升高与房顶持平，

并内退1.5米；

（六）对市场内占道堆放的木材、建筑垃圾等杂物一律进行清除。

（七）对市场过道占道经营者限制搬离。

一是提高认识，统一行动。各成员单位负责人要高度重视，明确专人，专司其职，按照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的统一安排，积极配合各阶段的各项行动。

二是广泛宣传，全面动员。大力发动经营者和消费者积极参与，镇政府和市场管理者在市场出入口张贴宣传标语、悬挂宣传横幅、设立宣传公示栏，对配合的经营商户予以表彰，对整改不力的经营商户进行曝光，督促其尽快整治。

三是加强调度，注重长效。领导小组和办公室要通过多种渠道了解农贸市场综合整治工作进展情况，建立信息通报机制，及时通报整治情况和存在问题，以便领导小组和办公室从整体上了解情况，协调各方力量，及时处理各类问题。

农贸市场方案篇三

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我市推进农贸市场环境秩序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海府办〔2016〕180号）和《市区推进农贸市场环境秩序整治工作方案》等文件精神，在进一步调查摸底的基础上，结合我街道的实际，制定本方案。

1、市场沿街商铺签订“门前三包”责任制度，并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市场配套完善内外部垃圾收集（转运）站、垃圾箱（房、桶、车）等环卫设施设备；清理内外部卫生死角、暴露垃圾、污水满溢环境卫生问题；取缔农贸市场周边占道经营、倚门出摊、乱拉乱挂、乱堆乱放、乱贴乱画等现

象；拆除农贸市场周边乱拉篷布、乱搭乱建等影响市容的各类违法建设；规范机动车、非机动车停放秩序。

2、路见本色，无垃圾杂物。道路、公共场所、公共绿地及绿化带无积水、痰迹、油污等污痕，无烟头、纸屑、果皮、废土等垃圾。

3、市场周边道路不允许出现占道经营、流动摊贩等其他占道，临街店铺不得出店占道经营。

4、市场周边道路及两侧的公共设施、建筑物、行道树上不得设置条幅彩旗、空飘物、充气物及户外悬挂物；道路及两侧、店铺前不得擅自设置活动式招牌、铁皮屋、遮阳伞等户外设置。

5、市场周边道路两侧电线杆、建筑物立面、临街铺面等户外设置物和建筑物及树木上不得出现乱涂写、乱刻画、乱张贴的违法小广告。

为确保此次市场市场整治工作有序进行，成立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1、针对市场内部存在的问题，整改措施为要求市场管理处购买2个垃圾桶放在过道拐弯角，每个摊位自己购置一个垃圾临时收集桶。对市场内部乱悬挂物品统一清理。对摊主临时堆放物品、包裹箱限期搬离。每天收市后冲洗市场内部地面两次。责任人：黄子率。

2、市场门口设置的临时单车停放点，工作小组划线规范管理。责任人：马中驹。

3、协调区“双创”和商务局列出市场周边环境秩序及门前三包的整治标准。责任人：马中驹。

- 4、协调市场管理方制定市场处罚管理制度。责任人：陈奕刚。
- 5、调查市场清扫保洁力度，由街道外聘人员清扫保洁。责任人：张鲁敏。
- 6、打造“双创”宣传氛围，制作一批“双创”宣传牌。责任人：谢永东。
- 7、清理市场周边的散落建筑垃圾并清理水沟堵塞物。责任人：陈奕刚。
- 8、对市场内部及周边环境秩序定人定岗巡查，每日对市场及周边环境进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责任人：陈奕刚，巡查人员：郑修全、邢诒斌、黄玉晶、李石影、侯开胜、林于军和4名社区成员。
- 9、成立市场环境秩序整治督导组，对市场及周边环境和巡查情况进行每日督导。责任人：庄开由。
- 10、规范市场及周边车辆乱停放。责任人：赵茂良。
- 11、加大管理处罚力度，每日开展一次执法整治。责任人：陈亚再。

为加强对农贸市场及周边环境秩序整治工作的有效推进，街道协调城管、联防、环卫、工商、药监等部门主动监管。

农贸市场方案篇四

我镇集镇农贸市场建于20xx年，4年来为繁荣我镇商业经济，保障供给，改善集市经营环境，方便群众生活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但是，经过多年运行，该农贸市场经自然的变迁，有些设施已老化损坏，甚至存在安全隐患；市场的结构和有些设施已不能满足时下经营要求，给商户经营和市场管理带

来不便，甚至影响了集市经营秩序。为此，镇城建监察中队提出如下修建意见，请领导予以研究。

1、市场南向围墙基础下陷，墙体开裂，有倒塌危险，可能危及群众人身安全。

2、原熟食（含豆制品摊位）为普通摊位，食品直接暴露在空气中且与其它摊位相毗邻，卫生条件差，难以保证卫生安全。这也是造成熟食摊位往市场进口过道挤占的理由。

3、市场空地无遮阳，夏天阳光暴晒，空地周围摊拉经营受影响。

4、集镇主街从政府路口至小学路口原有的地面交通管制线，现已磨损模糊不清，不便管理。

1、南面围墙拆除重建。有两个方案：方案一是把约38米长的石砌基础及砖砌围墙彻底拆除重建，概算费用3.8万元。特点是施工时间长，费用高，建筑牢固。方案二是把变形的石砌基础变形部份重新修整，围墙则改用彩钢瓦制作，概算费用约2万元。特点是施工时间短，费用低，基础不承重。

2、在市场空地北侧修建四间熟食店，解决熟食经营卫生问题，概算投资2.4万元。

3、市场空地绿化，约需0.1万元。

4、集镇主街政府路口至中学路口地面交通管制线重新绘画，约需0.3万元。

方案一：改变现有布局，在市场四周建设店面，中间为钢结构遮阳交易厅。目的是均衡各摊位、店面客流，为商家公平竞争提供基础条件。

方案二：市场整体招商开发，一楼仍为农贸市场，二楼以上为商住用房。

以上意见请研究批复。

农贸市场方案篇五

为深入开展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进一步开展红盾护农行动，充分发挥职能作用，采取有力措施，依法查处销售假冒伪劣农资坑农害农行为，现结合我县实际，研究部署2016年春季农资市场商品质量抽查检验工作，特制订如下方案：

我局本次安排农资质量检测40个批次。每分局5个批次。

肥料。

（一）在抽检准备时，各分局结合辖区实际，统筹安排，提前做好调查摸底和抽检准备工作。请各分局在3月4日前上报农资市场抽查情况表，便于县局统筹确定抽检对象。

（二）本次抽检从3月14日开始，由检测中心负责实施，各分局配合。在抽检过程中，要严格按照《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抽查检验办法》（工商总局令第61号）和《省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抽查检验工作规范》具体要求实施检测。

（三）在抽查检测完成后，要依法送达检测结果通知书及检测报告。检测不合格商品相关企业申请复检，要及时受理，并将有关情况上报县局市场规范管理科，经同意后方可实施复检。要合理运用检测结果，按照相关规定做好抽查检验结果的汇总与审核，对有严重问题的经营者还要列入“黑名单”管理。

（四）在查处不合格农资时，要严格按照办案流程处理检测中发现的不合格农资商品。对假冒伪劣农资应依法及时采取

行政强制措施。对违法行为应及时立案查处，不得以罚代管、以罚代刑、罚款放行。

（五）在查办处理后，要及时反馈不合格批次处理结果，各分局于月日前将检测工作情况总结、行政处罚决定书和《商品质量抽检不合格批次处理结果反馈表》（见附件）通过内网报县局市场规范管理科王微微邮箱。在农资商品质量检测中遇到的疑难问题请及时报县局。

农贸市场方案篇六

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依照公益先行、便民惠民的准则，依法开展我镇农贸市场整治工作。通过整治活动，实现我镇农贸市场功能布局合理、卫生设施齐全、环境卫生整洁。

采取牵头单位组织、其他单位协调、群众参与、科学管理、法制监督等措施，通过分阶段集中整治，使我镇农贸市场达到城镇农贸市场经营管理标准，并建立长效管理监督机制，全面提升我镇农贸市场建设和管理水平，为广大群众创造一个良好的消费环境。

整治范围是农贸市场。整治重点是市场内乱搭乱建、经营秩序、环境卫生、消防安全、占道经营等。

（一）成立领导机构（9月3日前）

成立镇农贸市场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镇长担任，副组长由人大副主席、副镇长担任，成员由镇派出所、工商所、国土所、城监大队等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略

下设办公室在党政办，具体负责镇农贸市场整治实施行动的

组织协调、实时调度、情况收集反馈等工作。

（二）实施集中整治（9月3日-10月31日）

1、宣传动员阶段（9月3日-9月23日）。召开“镇农贸市场综合整治专项行动”动员会，安排部署整治工作，分解下达目标任务，加强政策和标准宣传，正确引导市场承包方和各商户积极参与和支持整治达标工作，努力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2、自查整改阶段（9月23日-9月30日）。由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市场承包经营者、市场摊位承包者、市场四周后门临市场道路铺面经营者下达自查整改通知书，查找市场功能规范、环境卫生、交易秩序、车辆停放、乱摆乱放、乱搭乱建、占道经营、流动商贩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针对自查出来的问题在一周时间内进行整改，领导小组办公室进行指导。

3、集中整治阶段（10月1日-10月20日）。由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组织相关部门人员依法开展农贸市场整治工作，重点要对照标准一项一项检查规范，做到检查一项，规范一项，确保达到标准要求。查找出来问题但没有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的，将采取强制措施进行集中清理。

4、巩固成果，建立长效机制阶段（10月20日-10月31日）。继续巩固提高整治成果，指导市场承包方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实行自主规范管理，完善部门监督管理的责任和措施。

（一）农贸市场外围居民房违规占用市场区域的自建铁棚全部拆除；

（三）卖猪肉区域四周的两米高的铁棚全部升高与房顶持平，并内退1.5米；

（六）对市场内占道堆放的木材、建筑垃圾等杂物一律进行

清除。

（七）对市场过道占道经营者限制搬离。

一是提高认识，统一行动。各成员单位负责人要高度重视，明确专人，专司其职，按照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的统一安排，积极配合各阶段的各项行动。

二是广泛宣传，全面动员。大力发动经营者和消费者积极参与，镇政府和市场监督管理者在市场出入口张贴宣传标语、悬挂宣传横幅、设立宣传公示栏，对配合的经营商户予以表彰，对整改不力的经营商户进行曝光，督促其尽快整治。

三是加强调度，注重长效。领导小组和办公室要通过多种渠道了解农贸市场综合整治工作进展情况，建立信息通报机制，及时通报整治情况和存在问题，以便领导小组和办公室从整体上了解情况，协调各方力量，及时处理各类问题。

农贸市场方案篇七

为贯彻落实烟台市委、市政府相关工作要求，推进我市农贸市场与城市更新协调发展，进一步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位，让人民群众生活更方便、更舒心、更美好，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出发点，贯彻落实商务部等12部门《关于推进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的意见》，突出农贸市场“民生性、公益性”定位，进一步加快农贸市场硬件升档、管理升级，做到布局合理、环境整洁、功能完备、管理规范、文明经营，切实增强人民的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

按照辐射半径1000米（步行约15分钟）、服务人口2万—3万人规划建设1处农贸市场的布局，在原有农贸市场的基础上，

按照“定量不定点”的规划原则，改造2处、新建3处、调整1处，到2022年8月底，现有2处农贸市场完成标准化规范化提升改造；到2023年年底，城区共建成标准化规范化农贸市场6处，其中，三星级及以上标准化规范化农贸市场达到60%，打造不少于1处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四星级及以上精品农贸市场，建成保障民生、群众满意的民心工程和国内领先、展现文明城市形象的重要窗口。

（一）以人为本，服务民生。立足“小市场、大民生”的服务宗旨，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保障“米袋子”、丰富“菜篮子”，稳物价、保供应、提品质、护民生。

（二）因地制宜，一场一策。在现有农贸市场的基础上，聚焦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实事求是、分级分类推进提升改造。对存在安全隐患、没有条件提升改造的农贸市场，依法实行退出机制。

（三）合理布局，规模适当。根据“一刻钟便民生活圈”点位，结合现有农贸市场分布，综合考虑周边人口数量、消费习惯等，建设规模适当、服务半径合理、覆盖所有居民区的农贸市场体系，充分满足居民消费需求。

（四）适度超前，留有余地。工作理念要紧跟时展潮流，创新工作思路，探索“互联网+农贸市场”的智慧运营模式，提升信息化、智能化水平，推动线上线下有机融合，确保十年不落伍。

（一）科学化编制规划。坚持规划先行，农贸市场规划与城市更新同步，将农贸市场规划纳入国土空间“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结合城市功能布局、“一刻钟便民生活圈”点位和人口分布，聘请专业团队，科学统筹编制《市城区农贸市场布局规划》，作为全市农贸市场提升改造的蓝图。

（二）标准化规范化提升改造。压实属地责任，研究现有农

贸市场状况，对符合条件的农贸市场按照《烟台市农贸市场建设改造与管理规范》要求进行提升改造。加快农贸市场新建步伐，确保2023年年底前，辖区内标准化规范化农贸市场数量达到全市城区农贸市场规划要求。同时，根据《烟台市农贸市场星级标准》，新建农贸市场至少达到三星级，大幅提升三星级以上农贸市场占比。烟台市、市两级制定农贸市场提升改造奖补政策，对在规定时限内达到标准化规范化提升改造目标的予以奖补。农贸市场开业前要向住房城乡建设部门申请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向消防部门申请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否则不得投入使用、营业。

（三）规范化管理考核。引导农贸市场开办者强化日常管理，进一步健全农贸市场管理制度、细化农贸市场管理标准、建立农贸市场内商户奖励惩戒机制，激励商户文明诚信规范经营。建立农贸市场日常检查和星级评定制度，对标准化规范化农贸市场进行星级评定和动态管理，被评为三星级以上的，由烟台市、市两级财政给予奖补，充分发挥政策资金的指挥棒作用。加大对马路占道市场的清理力度，农贸市场周边500米范围内不得违规设立早晚市、摊点群等设施，并逐步扩大到全部城区，采用疏堵结合的方式引导占道经营者进入农贸市场内经营。

（四）协同化齐抓共管。落实属地监管责任，探索建立“场长制”管理体制，由属地政府班子成员担任辖区内农贸市场“场长”。进一步理顺部门职责，卡实条块责任，自然资源和规划、住房城乡建设、综合执法、卫生健康、应急、市场监管、消防等部门加强工作联动，确保责任不留盲区，监管不留真空，形成反应迅捷、各司其职、协同配合、齐抓共管的监管格局，合力保障人民群众买的放心、用的安心。利用物联网、云技术、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打造农贸市场智慧监管平台，提升监管效率。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市委、市政府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相关部门和东村街道、方圆街道

办事处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市农贸市场提升改造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城区农贸市场提升改造的组织实施。要把农贸市场提升改造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和“为民办实事”重点事项来抓，列入年度重点工作和财政预算，成立专门机构，加强人员配备和经费保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主动履职、密切配合，确保农贸市场提升改造任务顺利推进。

（二）完善政策保障。要充分论证现有农贸市场的政策条件，能够完善手续的予以提升改造，充分运用好“鼓励利用旧厂房、闲置仓库等建设符合规划的流通设施”等政策，推动农贸市场合理布局。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要按照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规划要求，加大对农贸市场建设项目供地的倾斜，确保农贸市场项目用地；商务部门要积极向上级争取商贸流通项目及政策支持；税务等部门要落实国家、省、烟台市对农贸市场的相关扶持及减免政策，对于专门经营农产品的农贸市场免缴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落实农贸市场的用水、用电、用气与工业同价政策。

（三）加大资金投入。坚持“谁主办、谁投资”的原则，市场开办者负责对农贸市场提升改造的投入。市政府每年在预算内安排专项资金，用于对农贸市场提升改造进行奖补，鼓励引导农贸市场创星升级。加大国有资本投入，通过资产划拨、全资新建、产权回购和投资参股等方式，确立国有资本为主导的公益性农贸市场发展道路，逐步扩大公益性农贸市场占比，强化农贸市场的民生性、公益性定位。

（四）注重人才培养。培养专业的农贸市场规划人才、管理人才、投资人才，让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打造一支专业化、善管理的市场管理队伍，鼓励农贸市场开办者聘请职业经理人，或者引入第三方管理公司，对农贸市场实行“超市化”管理，推进农贸市场的“品牌化”发展。

（五）严格工作督导。建立督导机制，领导小组办公室与市

政府督查室等成立联合督导组，对工作进展等情况进行及时跟踪、定期通报和量化评比确保按照标准规范和时间节点，高质量、高标准完成提升改造任务。

农贸市场方案篇八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营造优良市容环境为目标，以宣传教育为先导，以整治疏导为主要形式，以落实长效管理机制为保障，突出重点、先易后难、确保效果。

按照2011年城市管理工作中农贸市场整治的考核要求，对辖区内农贸市场进行长效化管理。

- 1、市场应在规定的区域和界限内经营，不得随意向外延伸，造成涨市，影响市容和交通。
- 2、市场内应统一规划设置经营摊位，不得擅自变更、移位经营。业户经营物品应在车体内整齐摆放，车体外严禁摆放经营物品。
- 3、市场内应统一配备遮阳、遮雨伞具，保持统一完好，不得破损、陈旧、脏污。
- 4、市场内不得有乱搭乱建、乱设亭棚，乱扯乱挂、乱堆乱放杂物、乱写乱画等行为。
- 5、业户应自备垃圾器具，不得沿街随意乱丢垃圾，市场内应配备专职保洁人员，做到定时普扫，随时保洁，垃圾清运要及时，绿化带不得有垃圾废弃物。
- 6、市场内要保持交通畅通，停车有序，不得造成交通阻塞。
- 7、市场应按规定统一向垃圾转运车排放市场内产生的垃圾。

8、市场管理人员要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着装规范、挂牌上岗、文明管理，不得违反规定乱收费。

9、市场内管理人员和经营业主对管理规定所列条款知晓率和执行率应达到百分之百。

1、加强领导。成立由办事处主任任组长、分管主任任副组长，科长、副科长及相关社区主任为成员的农贸市场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2、明确责任。城管科是农贸市场整治工作第一责任人。科长具体负责农贸市场整治工作的检查、协调、督促和落实。安排专人负责农贸市场专项整治工作，抓好日常检查工作和存在问题的整改落实，确保把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3、制定整治方案。按照市城管局2011年城市管理工作中农贸市场整治的相关内容，对照整治要求，结合辖区现有农贸市场的状况，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治实施方案，使农贸市场取缔有理由，疏导有去向，规范有标准，提档有成效。

4、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加大宣传力量，积极营造整治的舆论氛围。安排人员深入到农贸市场区域，向广大居民和经营户宣传整治农贸市场的意义和要求，加强与摊点经营户的沟通和联系，做好动员工作，争取广大居民和经营户的支持。

5、在宣传发动、做好教育动员工作的基础上，按照整治方案要求，进行疏导整治。

随着消费习惯和生活方式的转变，在经济发达的地区或城市传统农贸市场将逐步退出市场舞台。目前，深圳、广州、上海等地区在城市商业发展规划中已不再规划新的农贸市场，而以其他新型业态取而代之，对已有的农贸市场都要求进行升级改造，比如：新型街市、社区服务中心和农改超等等。

在短暂的时间内，农贸市场在城市里仍将发挥其独特的作用，而在城镇、市郊等区域发挥主导作用。从长远看，农贸市场升级、转型、甚至退出历史舞台是不可避免的，过去七、八年国内经济发达的城市和地区已经在新型农贸市场的构建做了很多有益的探索和尝试，而这些有益的经验很值得其他市场借鉴。

纵观国内农贸市场的历史演变，总结先进地区品牌市场、创新型市场的做法，农贸市场未来的发展主要表现为：多元化主权主体、复合化混业经营、专业化特色彰显、连锁化品牌扩张、综合化市场服务、电子化交易方式、地区化兼并重组等。

农贸市场方案篇九

坚持社会主义思想，全面总结传染病防治工作经验，加强传染病长效管理与应急处理机制相结合，提高快速应急能力，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诊断、早治疗”的预防控制措施，切实保障我市人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坚持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快速反应、高效处置，预防为主、群防群控的“24字”工作原则。

本方案适用可造成社会公众的突发性的传染病事件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得应急处置工作

包括以下情况：

疑似聚集性病例

指14天内在小范围(如一个家庭、一个工地、一个单位、一个社区等)发现1例确诊病例，并同时发现1例及以上发热呼吸道感染病例。

聚集性病例

指14天内在小范围(如一个家庭、一个工地、一个单位、一个社区等)发现2例确诊病例，且病例之间存在流行病学关联史。

组长□xx

副组长□xx□xx

成员□xx□xx

职责：根据病情预测和变化情况，及时召开会议，研究制定我院在处置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爆发流行期间的工作制度、措施，检查。督导医院各部门、各科室防控工作的开展和落实。为使应急处理工作规范有序，运行高效，下设办公室(感染科)及四个小组，负责各自职责范围内的具体工作。

(一)医疗救治专家组

第一梯队专家组

组长□xx

副组长□xx

成员□xx□xx□xx□xx

第二梯队专家组

组长□xx

副组长□xx

成员□xx□xx□xx□xx

(二) 感染预防控制组

组长□xx

成员：

职责：督促指导落实我院各科室做好医院感染防控工作，做好医护人员的个人防护，防止发生院内感染。

(三) 后勤、物资、药剂、信息、联络保障组

组长□xx

成员□xx

职责：负责传染科病区的环境消毒、医疗废物的处置；做好传染病防控物资，救治药品、消毒药品、个人防护用品的储备，各科室之间协调、信息网络维护工作。

医务人员发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和确诊病例时，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报告。

发热门诊医师或住院医师接诊疑似或确诊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性肺炎病人时，立即上报传染病疫情网络直报专干xx(联系方式□xx)和分管领导，核实后向应急处置领导小组报告，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应在2小时内以电话或传真等方式向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市卫计委报告，同时进行网络直报。

报告的内容包括疫情发生的单位、时间、地点、受威胁人数、发病人数、死亡人数、年龄、性别和职业、发病的可能原因、采取的. 应急措施、现状和趋势、报告人的联系电话等。

坚持政府领导，部门配合，积极救治病人，降低死亡率，严格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播途径，防止疫情扩散，减少发病人数的原则。

2、协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做好流行病学调查与处理；

3、广泛开展健康教育，提高群众的防病意识和能力；

4、开展以切断传播途径为主的综合性防治措施；

5、体温恢复正常3天以上、呼吸道症状明显好转，肺部影像学显示炎症明显吸收，连续两次呼吸道病原核酸检测阴性(采样时间间隔至少1天)，可解除隔离出院或根据病情转至相应科室治疗其他疾病。